

## 常宁市高毕堰水闸及官陂堰水闸除险加固工程（二期）施工更正公告

（招标编号：HNZF2024-B73）

### 一、内容：

各潜在投标人：

常宁市高毕堰水闸及官陂堰水闸除险加固工程（二期）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了招标公告，现对该项目发布变更公告，更正内容如下：

一、本项目因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调整，现重新上传，请各潜在投标人以答疑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

二、原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附表 3-7（1）：详细评审-项目管理机构评分标准表”中第 2 点“人员配备”更正为：项目负责人：资格（15 分）资格（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和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证的计 15 分；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和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证的计 13 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计 12 分）；经验（15 分）有项目负责人经验计 15 分；无项目负责人经验计 15 分；处罚记录（近 3 年）每项省级及以上处罚扣 1 分，每项市级处罚扣 0.5 分。技术负责人资格（15 分）资格（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计 15 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计 12 分）12~15；经验（15 分）有技术负责经验计 15 分；无技术负责人验计 15 分；处罚记录（近 3 年）每项省级及以上处罚扣 1 分，每项市级处罚扣 0.5 分。

以上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其他内容不变，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效力，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如涉及上述内容的应做修改，若本公告与招标文件有不一致之处的，应以本公告为准。投标人应及时关注网上相关招标信息，及时下载该项目变更答疑澄清文件，如有遗漏，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所造成的投标失败或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常宁市水利局 电话：0734-7221083。

###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常宁市中小型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地 址：常宁市培元街道桃江路 12 号

联 系 人：汤先生



电 话：15197451879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兆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衡阳市高新区华兴街道解放大道 19 号今朝大厦 1810 室

联 系 人： 易畅

电 话： 15570942487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